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168號9樓

電話：(02)66215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1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9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39~40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0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1~42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4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4~45		三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96,192 仟元及 80,721 仟元；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計新台幣 728 仟元及 5,681 仟元，以及 1,129 仟元及 10,102 仟元，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十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以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8 月 9 日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106年6月30日(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經查核)			105年6月30日(經核閱)		
		產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357,704	37	\$ 3,432,768	38	\$ 3,155,745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359,860	4	53,266	1	300,802	3		
1150	應收票據		299,058	3	327,536	4	414,538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3,112,609	34	3,074,632	34	3,041,206	33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541,367	6	566,083	6	566,022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七)		301,779	3	319,753	3	431,216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八)		17,424	-	8,663	-	128,05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989,801</u>	<u>87</u>	<u>7,782,701</u>	<u>86</u>	<u>8,037,581</u>	<u>86</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61,659	1	62,557	1	74,99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96,192	1	95,063	1	80,72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四)		570,516	6	611,792	7	647,670	7		
1805	商譽(附註四及五)		366,777	4	366,777	4	366,777	4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1,646	-	25,283	-	16,3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28,119	-	35,982	-	42,17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1,452	-	8,591	-	19,782	-		
1920	存出保證金		46,474	1	46,915	1	62,66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2,049	-	679	-	-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六)		40,504	-	22,347	-	29,77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45,388</u>	<u>13</u>	<u>1,275,986</u>	<u>14</u>	<u>1,340,918</u>	<u>14</u>		
1XXX	資產總計		<u>\$ 9,235,189</u>	<u>100</u>	<u>\$ 9,058,687</u>	<u>100</u>	<u>\$ 9,378,49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	-	\$ -	-	\$ 21,864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七)		1,885,931	20	1,928,733	21	1,816,279	1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1,332,482	15	418,023	5	1,166,012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119,837	1	133,716	1	139,257	2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171,486	2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465	-	13,068	-	26,80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24,201</u>	<u>38</u>	<u>2,493,540</u>	<u>27</u>	<u>3,170,215</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	-	609,082	7	792,58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340,776	4	371,897	4	318,188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	-	-	-	3,785	-		
2645	存入保證金		3,365	-	3,507	-	3,61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44,141</u>	<u>4</u>	<u>984,486</u>	<u>11</u>	<u>1,118,165</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3,868,342</u>	<u>42</u>	<u>3,478,026</u>	<u>38</u>	<u>4,288,380</u>	<u>46</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585,242	17	1,498,564	17	1,498,564	16		
3140	預收股本		30,130	-	35,250	1	-	-		
3200	資本公積		2,453,450	27	2,094,403	23	1,940,072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4,575	7	543,649	6	543,64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916	3	230,916	2	230,91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47,074	9	1,342,415	15	787,212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712,565</u>	<u>19</u>	<u>2,116,980</u>	<u>23</u>	<u>1,561,777</u>	<u>16</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4,540)	(5)	(164,536)	(2)	89,706	1		
3XXX	權益總計		<u>5,366,847</u>	<u>58</u>	<u>5,580,661</u>	<u>62</u>	<u>5,090,119</u>	<u>5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235,189</u>	<u>100</u>	<u>\$ 9,058,687</u>	<u>100</u>	<u>\$ 9,378,49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	\$ 2,331,531	100	\$ 2,316,236	100	\$ 4,385,436	100	\$ 4,359,5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一、二二及二七)	<u>1,739,681</u>	<u>75</u>	<u>1,827,578</u>	<u>79</u>	<u>3,303,145</u>	<u>75</u>	<u>3,370,487</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u>591,850</u>	<u>25</u>	<u>488,658</u>	<u>21</u>	<u>1,082,291</u>	<u>25</u>	<u>989,013</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57,426	2	60,038	3	119,444	3	145,015	4
6200	管理費用	117,186	5	152,210	6	229,482	5	311,32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5,789</u>	<u>2</u>	<u>29,411</u>	<u>1</u>	<u>68,214</u>	<u>2</u>	<u>57,52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0,401</u>	<u>9</u>	<u>241,659</u>	<u>10</u>	<u>417,140</u>	<u>10</u>	<u>513,861</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381,449</u>	<u>16</u>	<u>246,999</u>	<u>11</u>	<u>665,151</u>	<u>15</u>	<u>475,152</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二)	8,575	-	(16,568)	-	21,674	1	(17,845)	-
7100	利息收入	9,080	1	6,438	-	18,703	-	18,274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商品淨益 (損) (附註四及七)	(625)	-	(3,131)	-	1,162	-	(2,251)	-
7510	利息費用	(974)	-	(3,003)	-	(3,012)	-	(6,442)	-
7230	外幣兌換淨 (損) 益 (附註二九)	(29,036)	(1)	74,872	3	(24,736)	-	57,390	1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四及八)	-	-	-	-	(898)	-	(322)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								
	之份額 (附註四及十三)	728	-	5,681	-	1,129	-	10,1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252</u>)	<u>-</u>	<u>64,289</u>	<u>3</u>	<u>14,022</u>	<u>1</u>	<u>58,90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69,197	16	311,288	14	679,173	16	534,058	12
7950	所得稅 (附註二三)	<u>103,952</u>	<u>5</u>	<u>106,939</u>	<u>5</u>	<u>203,588</u>	<u>5</u>	<u>176,962</u>	<u>4</u>
8200	本期淨利	<u>265,245</u>	<u>11</u>	<u>204,349</u>	<u>9</u>	<u>475,585</u>	<u>11</u>	<u>357,096</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89,902	4	(112,873)	(5)	(250,004)	(6)	(199,560)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	-	-	-	-	-	-	1,4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淨損	<u>89,902</u>	<u>4</u>	(<u>112,873</u>)	(<u>5</u>)	(<u>250,004</u>)	(<u>6</u>)	(<u>198,142</u>)	(<u>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55,147</u>	<u>15</u>	<u>\$ 91,476</u>	<u>4</u>	<u>\$ 225,581</u>	<u>5</u>	<u>\$ 158,954</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66</u>		<u>\$ 1.36</u>		<u>\$ 3.02</u>		<u>\$ 2.38</u>	
9810	稀 釋	<u>\$ 1.61</u>		<u>\$ 1.27</u>		<u>\$ 2.89</u>		<u>\$ 2.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一)		合計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十九及二一)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一)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二一)											
A1	\$1,498,564	\$ -	\$ 512,033	\$ 410,949	\$ 143,150	\$ 852,372	\$ 21,568	\$ 1,940,072	\$ 464,575	\$ 230,916	\$ 1,183,544	\$ 1,879,035	\$ 289,266	\$ 1,418	\$ 287,848	\$ 5,605,519	
B1	-	-	-	-	-	-	-	-	79,074	-	-	-	-	-	-	-	-
B5	-	-	-	-	-	-	-	-	-	-	-	-	-	-	-	-	(674,354)
D1	-	-	-	-	-	-	-	-	-	-	-	-	-	-	-	-	(674,354)
D3	-	-	-	-	-	-	-	-	-	-	-	-	-	-	-	-	-
D5	-	-	-	-	-	-	-	-	-	-	-	-	-	-	-	-	-
Z1	\$1,498,564	\$ -	\$ 512,033	\$ 410,949	\$ 143,150	\$ 852,372	\$ 21,568	\$ 1,940,072	\$ 543,649	\$ 230,916	\$ 787,212	\$ 1,561,777	\$ 89,706	\$ -	\$ 89,706	\$ 5,090,119	
A1	\$1,498,564	\$ 35,250	\$ 671,486	\$ 410,949	\$ 143,150	\$ 852,372	\$ 16,446	\$ 2,094,403	\$ 543,649	\$ 230,916	\$ 1,342,415	\$ 2,116,980	\$ 164,536	\$ -	\$ 164,536	\$ 5,580,661	
B1	-	-	-	-	-	-	-	-	90,926	-	-	-	-	-	-	-	-
B5	-	-	-	-	-	-	-	-	-	-	-	-	-	-	-	-	(880,000)
D1	-	-	-	-	-	-	-	-	-	-	-	-	-	-	-	-	(880,000)
D3	-	-	-	-	-	-	-	-	-	-	-	-	-	-	-	-	-
D5	-	-	-	-	-	-	-	-	-	-	-	-	-	-	-	-	-
I1	86,678	(5,120)	370,899	-	-	-	(11,852)	359,047	475,585	-	475,585	475,585	(250,004)	-	(250,004)	225,581	
Z1	\$1,585,242	\$ 30,130	\$ 1,042,385	\$ 410,949	\$ 143,150	\$ 852,372	\$ 4,594	\$ 2,453,450	\$ 634,575	\$ 230,916	\$ 847,074	\$ 1,712,565	\$ 414,540	\$ -	\$ 414,540	\$ 5,566,8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核閱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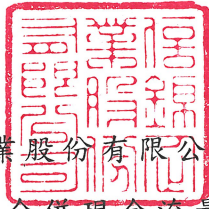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許淑芬



經理人：邱柏森



董事長：陳秋郎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679,173	\$ 534,05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311	56,031
A20200	攤銷費用	5,829	4,322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17,180)	(5,2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商品淨損(益)	(1,162)	2,25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1,129)	(10,102)
A20900	利息費用	3,012	6,442
A21200	利息收入	(18,703)	(18,27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681	28,044
A23100	預付投資款退回損失	-	1,174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98	3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0,512)	30,012
A29900	預付租賃款	117	132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13,341	(3,27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 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305,432)	(304,303)
A31130	應收票據	10,433	20,520
A31150	應收帳款	(159,552)	507,401
A31200	存 貨	3,976	(33,5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56)	(171,475)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370)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218	(13,91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9,186	52,0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	(\$ 9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2,025</u>	<u>(21,100)</u>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59,704	660,5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	(24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47,672)</u>	<u>(235,270)</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2,027</u>	<u>425,0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0,60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176)	(54,3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887	20,5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13)	2,29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414)	(3,23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9,330)	(25,98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374)	(10,112)
B07300	長期預付租賃款增加	(7,764)	(5,624)
B02100	收回預付投資款	-	44,95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8,703</u>	<u>18,27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2,681)</u>	<u>37,35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32,61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u>50</u>	<u>(16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0</u>	<u>(32,78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4,460)</u>	<u>(170,967)</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5,064)	258,61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432,768</u>	<u>2,897,12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57,704</u>	<u>\$ 3,155,7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秋郎



經理人：邱柏森



會計主管：許淑芬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8 年 7 月。主要經營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電子零件等之加工製造、買賣、技術授權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於 94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且於 95 年 11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 96 年 1 月 11 日掛牌買賣；另於 98 年 11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櫃轉上市，並於 98 年 12 月 17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06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

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等級或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2.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暫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承諾及應收租賃款，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

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9 之差異說明。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5.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七及八。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11	\$ 4,418	\$ 4,15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93,768	2,402,055	2,962,67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759,625	1,026,295	188,910
	<u>\$ 3,357,704</u>	<u>\$ 3,432,768</u>	<u>\$ 3,155,74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59,838	\$ 8,255	\$ 52,118
—基金受益憑證	300,022	45,011	248,684
	<u>\$ 359,860</u>	<u>\$ 53,266</u>	<u>\$ 300,802</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 5,260	\$ 6,158	\$ 6,158
碩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1,000	11,000	1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PharmTak, Inc	\$ -	\$ -	\$ 15,665
Hercules BioVenture, L.P.	12,749	12,749	9,524
Foxfortune Technology Limited	<u>32,650</u>	<u>32,650</u>	<u>32,650</u>
	<u>\$ 61,659</u>	<u>\$ 62,557</u>	<u>\$ 74,997</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61,659</u>	<u>\$ 62,557</u>	<u>\$ 74,997</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興櫃及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於106年及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分別認列0仟元、0仟元、898仟元及322仟元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擬投資 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 Limited，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預付投資款為43,952仟元(美金1,425仟元)，惟 Express Wealth Enterprise Limited 未能在約定時間內取得營業處所，故已於105年6月退回投資款44,955仟元(美金1,389仟元)，產生投資損失1,174仟元及兌換利益2,177仟元。

截至105年6月30日止，合併公司投資 PharmTak, Inc. 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餘額為15,665仟元(美金500仟元)，惟 PharmTak, Inc. 與 Anxo 公司議定之合併案未成功，故已於105年11月退回投資款15,710仟元(美金500仟元)，產生兌換利益45仟元。

合併公司係依照合約議定分次投資 Hercules BioVenture, L.P.，於105年7月增加對 Hercules BioVenture, L.P. 投資款3,225仟元(美金100仟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原始到期日在超過3個月之 銀行定期存款	\$ -	\$ -	\$ 55,972
質抵押之資產(附註二八)	-	-	23,3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 二八)	<u>17,424</u>	<u>8,663</u>	<u>48,718</u>
	<u>\$ 17,424</u>	<u>\$ 8,663</u>	<u>\$ 128,052</u>

十、應收帳款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3,119,618	\$ 3,099,747	\$ 3,058,753
減：備抵呆帳	(<u>7,009</u>)	(<u>25,115</u>)	(<u>17,547</u>)
	<u>\$ 3,112,609</u>	<u>\$ 3,074,632</u>	<u>\$ 3,041,20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為15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帳齡在0天至365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	\$ 3,068,026	\$ 3,012,028	\$ 3,002,237
1~30天	25,848	31,774	37,238
31~90天	4,781	40,361	4,828
91~180天	19,200	348	1,740
超過180天	<u>1,763</u>	<u>15,236</u>	<u>12,710</u>
合計	<u>\$ 3,119,618</u>	<u>\$ 3,099,747</u>	<u>\$ 3,058,75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5年1月1日餘額				\$ 23,37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5,297)
外幣換算差額				(534)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7,547</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115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7,180)
外幣換算差額				(926)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7,009</u>

十一、存貨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製成品	\$ 222,555	\$ 234,480	\$ 236,649
在製品	128,799	142,322	147,609
原物料	190,013	189,281	181,764
	<u>\$ 541,367</u>	<u>\$ 566,083</u>	<u>\$ 566,022</u>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5,707仟元及10,512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主要係因本期出售已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所致；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14,183仟元及30,012仟元。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信錦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100	100	100
	廣進有限公司(廣進公司)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信錦企業(美國)有限公司(信錦美國)	電子零件及相關產品買賣	100	100	100
廣進公司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東莞富鼎)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註1)	100	100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嘉福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廣進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富京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富耀公司)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00	100	100
信錦薩摩亞	富大有限公司(富大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 業務	100	100	10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永業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 業務	100	100	100
	富慶有限公司(富慶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 業務	100	100	100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福州 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 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武 漢富群)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 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 相關進出口業務	- (註2)	100	10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福 建冠華)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 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 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福 清富群)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 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大公司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 司(深圳富鴻昌)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 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永業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 司(東莞冠皇)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 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 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嘉福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蘇州 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 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京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中 山富鴻齊)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 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富耀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 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100	100	100
富慶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重慶 富鴻齊)	各種電子及塑膠五金等零件之 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註 1：東莞富鼎於 106 年 4 月 19 日已完成清算。

註 2：武漢富群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已完成清算。

上表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96,192	\$ 95,063	\$ 80,721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自有土地	\$ 65,187	\$ 65,187	\$ 65,187
建築物	140,529	154,998	172,673
機器設備	323,114	349,636	370,558
運輸設備	9,091	7,747	8,544
生財器具	15,037	14,888	13,353
其他設備	<u>17,558</u>	<u>19,336</u>	<u>17,355</u>
	<u>\$ 570,516</u>	<u>\$ 611,792</u>	<u>\$ 647,670</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4 至 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生財器具	3 至 8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0 年

十五、無形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電腦軟體成本	<u>\$ 21,646</u>	<u>\$ 25,283</u>	<u>\$ 16,357</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1 至 5 年耐用年限計提。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權	\$ 8,279	\$ 8,683	\$ 9,228
預付租賃款	<u>55,705</u>	<u>31,536</u>	<u>47,204</u>
	<u>\$ 63,984</u>	<u>\$ 40,219</u>	<u>\$ 56,432</u>
流動(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 23,480	\$ 17,872	\$ 26,656
非流動	<u>40,504</u>	<u>22,347</u>	<u>29,776</u>
	<u>\$ 63,984</u>	<u>\$ 40,219</u>	<u>\$ 56,432</u>

十七、短期借款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_____	\$ _____	\$ <u>21,86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 6 月 30 日為 1.6%。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2,960	\$ 229,431	\$ 219,927
應付加工費及模具費	47,821	42,498	103,575
應付股利	880,000	-	674,354
其他	<u>161,701</u>	<u>146,094</u>	<u>168,156</u>
	<u>\$1,332,482</u>	<u>\$ 418,023</u>	<u>\$1,166,012</u>

十九、應付公司債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 171,486	\$ 609,082	\$ 792,58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71,486</u>)	<u>-</u>	<u>-</u>
	<u>\$ _____</u>	<u>\$ 609,082</u>	<u>\$ 792,580</u>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1.58%，發行期間 3 年，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以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 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自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63.8 元，如遇有除權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53.9 元。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

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5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150 仟元）	\$795,85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12 仟元）	(<u>21,568</u>)
發行日淨負債組成部分（包含應付公司債 774,760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8 仟元）	774,282
以有效利率 1.58% 計算之利息	26,912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普通股面額 629,600 仟元加計應付利息補償金 6,642 仟元，並減除公司債折價 6,056 仟元）	(630,18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478</u>
106 年 6 月 30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171,486</u>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有面額 629,600 仟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1,681 仟股，其中 8,668 仟股帳列普通股股本及 3,013 仟股帳列預收股本。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12 仟元、30 仟元、24 仟元及 59 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58,524</u>	<u>149,856</u>	<u>149,856</u>
已發行股本	\$ 1,585,242	\$ 1,498,564	\$ 1,498,564
預收股本	<u>30,130</u>	<u>35,250</u>	<u>-</u>
	<u>\$ 1,615,372</u>	<u>\$ 1,533,814</u>	<u>\$ 1,498,56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 仟股。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利所轉換之普通股股數 8,668 仟股，分別以 106 年 5 月 3 日及 106 年 3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由預收股本轉列普通股股本 5,143 仟股及 3,525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及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政策之章程修正，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在 5% 至 100% 之間。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3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0,926	\$ 79,074		
普通股現金股利	880,000	674,354	\$ 5.64	\$ 4.5

105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因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經 106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調整配息率為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5.44766688 元。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30,916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二、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8,785	\$ 3,814	\$ 12,599	\$ 10,069	\$ 3,217	\$ 13,286
確定福利計畫	-	12	12	-	30	30
其他員工福利	<u>208,026</u>	<u>82,429</u>	<u>290,455</u>	<u>235,753</u>	<u>74,945</u>	<u>310,698</u>
	<u>\$ 216,811</u>	<u>\$ 86,255</u>	<u>\$ 303,066</u>	<u>\$ 245,822</u>	<u>\$ 78,192</u>	<u>\$ 324,014</u>
折舊費用	<u>\$ 16,533</u>	<u>\$ 8,232</u>	<u>\$ 24,765</u>	<u>\$ 20,690</u>	<u>\$ 7,591</u>	<u>\$ 28,281</u>
攤銷費用	<u>\$ 98</u>	<u>\$ 2,788</u>	<u>\$ 2,886</u>	<u>\$ 190</u>	<u>\$ 1,896</u>	<u>\$ 2,086</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17,936	\$ 7,587	\$ 25,523	\$ 17,778	\$ 9,034	\$ 26,812
確定福利計畫	-	24	24	-	59	59
其他員工福利	<u>464,063</u>	<u>162,590</u>	<u>626,653</u>	<u>501,547</u>	<u>165,918</u>	<u>667,465</u>
	<u>\$ 481,999</u>	<u>\$ 170,201</u>	<u>\$ 652,200</u>	<u>\$ 519,325</u>	<u>\$ 175,011</u>	<u>\$ 694,336</u>
折舊費用	<u>\$ 33,853</u>	<u>\$ 16,458</u>	<u>\$ 50,311</u>	<u>\$ 40,642</u>	<u>\$ 15,389</u>	<u>\$ 56,031</u>
攤銷費用	<u>\$ 197</u>	<u>\$ 5,632</u>	<u>\$ 5,829</u>	<u>\$ 362</u>	<u>\$ 3,960</u>	<u>\$ 4,32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淨損	(\$ 680)	(\$ 12,091)	(\$ 681)	(\$ 28,039)
其他	<u>9,255</u>	<u>(4,477)</u>	<u>22,355</u>	<u>10,194</u>
	<u>\$ 8,575</u>	<u>(\$ 16,568)</u>	<u>\$ 21,674</u>	<u>(\$ 17,845)</u>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6.56%	6.56%
董監事酬勞	1.44%	1.44%

金 額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21,357</u>	<u>\$ 16,788</u>	<u>\$ 38,255</u>	<u>\$ 29,177</u>
董監事酬勞	<u>\$ 4,688</u>	<u>\$ 3,686</u>	<u>\$ 8,397</u>	<u>\$ 6,405</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及 105 年 3 月 14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73,000		\$ 65,000	
董監事酬勞	17,000		14,000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4 日召開董事會，致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 105 年度之損益。

	104 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65,000</u>	<u>\$ 14,000</u>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 65,215</u>	<u>\$ 14,315</u>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58,044	\$ 118,750	\$ 228,293	\$ 221,9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47	-	3,647
以前年度之調整	(3,097)	4,777	(356)	5,666
	<u>154,947</u>	<u>127,174</u>	<u>227,937</u>	<u>231,213</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50,995)	(20,235)	(24,349)	(54,2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 103,952</u>	<u>\$ 106,939</u>	<u>\$ 203,588</u>	<u>\$ 176,962</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847,074</u>	<u>\$ 1,342,415</u>	<u>\$ 787,21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5,762</u>	<u>\$ 85,762</u>	<u>\$ 84,534</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4.99%	104年度 5.42%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另所有大陸子公司截至 105 年度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65,245	\$ 204,349	\$ 475,585	\$ 357,0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1,101</u>	<u>3,188</u>	<u>3,009</u>	<u>6,20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266,346</u>	<u>\$ 207,537</u>	<u>\$ 478,594</u>	<u>\$ 363,30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9,520	149,856	157,621	149,8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541	317	1,015	1,064
轉換公司債	<u>5,111</u>	<u>13,605</u>	<u>7,015</u>	<u>13,60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5,172</u>	<u>163,778</u>	<u>165,651</u>	<u>164,52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1 年 內	\$ 118,531	\$ 135,578	\$ 150,62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96,887	339,332	397,749
超過 5 年	<u>101,405</u>	<u>132,423</u>	<u>168,385</u>
	<u>\$ 516,823</u>	<u>\$ 607,333</u>	<u>\$ 716,755</u>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因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為 42,598 仟元。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171,486	\$220,412	\$ -	\$ -	\$220,412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609,082	\$705,648	\$ -	\$ -	\$705,648

105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792,580	\$824,800	\$ -	\$ -	\$824,800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年6月30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359,860	\$ -	\$ -	\$ 359,86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61,659	61,659
合計	\$ 359,860	\$ -	\$ 61,659	\$ 421,519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53,266	\$ -	\$ -	\$ 53,266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62,557	62,557
合 計	<u>\$ 53,266</u>	<u>\$ -</u>	<u>\$ 62,557</u>	<u>\$ 115,823</u>

105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300,802	\$ -	\$ -	\$ 300,802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74,997	74,997
合 計	<u>\$ 300,802</u>	<u>\$ -</u>	<u>\$ 74,997</u>	<u>\$ 375,799</u>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u>備 供 出 售</u>
	<u>無 公 開 報 價</u>
	<u>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期初餘額	\$ 62,557
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98)
期末餘額	<u>\$ 61,659</u>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u>備 供 出 售</u>
	<u>無 公 開 報 價</u>
	<u>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期初餘額	\$ 42,669
新 增	32,650
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22)
期末餘額	<u>\$ 74,997</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7 年 1 月 20 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公開報價之 2 年期及 5 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59,860	\$ 53,266	\$ 300,802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853,595	6,931,792	6,846,4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1,659	62,557	74,99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150,304	2,729,914	3,580,42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公司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上限為契約 1% 時須向管理階層報告，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美元之影響</u>		
美元：新台幣	(\$ 705)	(\$ 693)
美元：人民幣	(\$ 19,968)	(\$ 19,354)
<u>人民幣之影響</u>		
人民幣：新台幣	(\$ 1,560)	(\$ 2,185)
人民幣：美元	(\$ 470)	(\$ 510)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各功能性貨幣之個體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759,625	\$ 1,026,295	\$ 268,244
—金融負債	171,486	609,082	814,444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2,608,908	2,408,726	3,008,44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3,045 仟元及 15,04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櫃）股票、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並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以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3,599 仟元及 3,00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25,852	\$1,795,342	\$ 654,259	\$ -
固定利率工具	-	-	172,495	-
	<u>\$ 525,852</u>	<u>\$1,795,342</u>	<u>\$ 826,754</u>	<u>\$ -</u>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21,699	\$ 883,868	\$ 811,758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615,959
	<u>\$ 421,699</u>	<u>\$ 883,868</u>	<u>\$ 811,758</u>	<u>\$ 615,959</u>

105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576,637	\$ 1,403,711	\$ 782,016	\$ -
固定利率工具	-	21,864	-	805,805
	<u>\$ 576,637</u>	<u>\$ 1,425,575</u>	<u>\$ 782,016</u>	<u>\$ 805,80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	\$ -	\$ -
—未動用金額	1,365,040	1,258,000	1,387,300
	<u>\$1,365,040</u>	<u>\$1,258,000</u>	<u>\$1,387,3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 21,864
—未動用金額	-	-	146,014
	<u>\$ -</u>	<u>\$ -</u>	<u>\$ 167,878</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陳建宏	實質關係人(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陳建源	實質關係人(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u>\$ -</u>	<u>\$ 40</u>	<u>\$ -</u>	<u>\$ 40</u>

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 3	\$ -	\$ 9	\$ -
實質關係人	794	804	1,593	1,625
	<u>\$ 797</u>	<u>\$ 804</u>	<u>\$ 1,602</u>	<u>\$ 1,625</u>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付款。

(四) 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預付費用(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78</u>	<u>\$ 82</u>	<u>\$ 82</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 -	\$ 42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3	3	-
		<u>\$ 3</u>	<u>\$ 3</u>	<u>\$ 4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182	\$ 9,332	\$ 20,364	\$ 18,664
退職後福利	68	74	142	148
	<u>\$ 10,250</u>	<u>\$ 9,406</u>	<u>\$ 20,506</u>	<u>\$ 18,81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包含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3,3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424	8,663	48,718
	<u>\$ 17,424</u>	<u>\$ 8,663</u>	<u>\$ 72,080</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6月30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6,911	30.42 (美元：新台幣)	\$ 1,427,033
美元	80,648	6.7744 (美元：人民幣)	2,453,312
人民幣	34,780	4.486 (人民幣：新台幣)	156,023
人民幣	10,476	0.1476 (人民幣：美元)	46,995
<u>非貨幣性項目</u>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1,400	30.42 (美元：新台幣)	45,39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4,593	30.42 (美元：新台幣)	1,356,519
美元	15,007	6.7744 (美元：人民幣)	456,513

105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203	32.25 (美元：新台幣)	\$ 1,199,797
美元	119,616	6.937 (美元：人民幣)	3,857,616
人民幣	45,095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208,204
人民幣	10,475	0.1442 (人民幣：美元)	48,363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 元	\$	1,400		32.25	\$		45,399	
				(美元：新台幣)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2,902		32.25			1,383,590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0,944		6.937			675,444	
				(美元：人民幣)				
<u>105 年 6 月 30 日</u>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5,019		32.275	\$		1,130,238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83,293		6.6312			2,688,282	
				(美元：人民幣)				
人 民 幣		44,903		4.8671			218,547	
				(人民幣：新台幣)				
人 民 幣		10,474		0.1508			50,978	
				(人民幣：美元)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人 民 幣		10,000		4.8671			48,606	
				(人民幣：新台幣)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 元		1,800		32.133			57,839	
				(美元：新台幣)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2,872		32.275			1,060,944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3,327		6.6312			752,879	
				(美元：人民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3,760	1 (新台幣：新台幣)	(\$ 4,322)
美金	30.675 (美金：新台幣)	4,266	32.275 (美金：新台幣)	(1,342)
人民幣	4.470 (人民幣：新台幣)	(<u>37,062</u>)	4.845 (人民幣：新台幣)	<u>80,536</u>
		(\$ <u>29,036</u>)		\$ <u>74,872</u>

功能性貨幣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437	1 (新台幣：新台幣)	(\$ 9,045)
美金	30.675 (美金：新台幣)	20,724	32.275 (美金：新台幣)	(1,789)
人民幣	4.470 (人民幣：新台幣)	(<u>46,897</u>)	4.845 (人民幣：新台幣)	<u>68,224</u>
		(\$ <u>24,736</u>)		\$ <u>57,390</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附表一、二、五、六及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零組件及塑模。

本期並無任何營業單位停業。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電子設備—零組件	\$ 3,951,761	\$ 4,030,504	\$ 820,951	\$ 739,286
—塑 模	<u>433,675</u>	<u>328,996</u>	<u>73,682</u>	<u>47,190</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4,385,436</u>	<u>\$ 4,359,500</u>	894,633	786,4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利益之份額			1,129	10,102
利息收入			18,703	18,274
外幣兌換淨(損)益			(24,736)	57,3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淨益(損)			1,162	(2,25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98)	(322)
利息費用			(3,012)	(6,44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674	(17,845)
管理費用			(<u>229,482</u>)	(<u>311,324</u>)
稅前淨利			<u>\$ 679,173</u>	<u>\$ 534,058</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損)、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利息費用、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0,000	\$ 100,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1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7,344	97,344	36,504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2,100	152,1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2	廣進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2,520	182,52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美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210	15,210	1,521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2,520	136,89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3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95,460	\$ 395,460	\$ 258,570	0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82,520	182,520	48,672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2,100	152,1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1,260	91,26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71,77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71,77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71,77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71,77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71,77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4	富大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1,776	71,776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0,420	27,37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廣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0,420	27,37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0,420	27,37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0,840	57,798	30,420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5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6,504	\$ 36,504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6,504	36,50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6,504	36,50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6,504	36,50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6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35,88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35,88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35,88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35,88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5,888	35,888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0,374	40,37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7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0,374	40,37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0,374	40,37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0,374	40,374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及二)	期末餘額 (註一及二)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8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3,689	\$ 13,689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大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689	13,689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689	13,689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073,36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20%)	2,146,73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 40%)

註一：係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授權額度。

註二：本期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餘額係按 106 年 6 月底匯率計算。

註三：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 摩亞)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10,05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30%)	\$ 91,260 (美元 3,000 仟元)	\$ 91,260 (美元 3,000 仟元) (註一及六)	\$ -	\$ -	1.70%	\$2,683,42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50%)	Y	-	-
		富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10,05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30%)	1,003,860 (美元 33,000 仟元)	973,440 (美元 32,000 仟元) (註一、二、三、四、 五及六)	-	-	18.14%	2,683,42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50%)	Y	-	-
		永業發展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610,05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30%)	760,500 (美元 25,000 仟元)	730,080 (美元 24,000 仟元) (註三、四及六)	-	-	13.60%	2,683,42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50%)	Y	-	-
		富京發展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610,05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30%)	1,034,280 (美元 34,000 仟元)	1,003,860 (美元 33,000 仟元) (註一、二、三、四、 五及六)	-	-	18.70%	2,683,42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50%)	Y	-	-
		富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10,05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30%)	91,260 (美元 3,000 仟元)	91,260 (美元 3,000 仟元) (註二及六)	-	-	1.70%	2,683,424 (信錦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淨值 50%)	Y	-	-

註一：為信錦(薩摩亞)公司、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甲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1,260 仟元。

註二：為富大公司、富京公司及富慶公司向乙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1,260 仟元。

註三：為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丁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521,680 仟元。

註四：為富大公司、永業公司及富京公司向戊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04,200 仟元。

註五：為富大公司及富京公司向己銀行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91,260 仟元。

註六：合併公司多係為共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合計應為 1,099,660 仟元；另合併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合計為 1,099,660 仟元。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立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47,011	\$ 5,260	-	\$ 5,260	(註二及五)
	碩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00,000	11,000	-	11,000	(註二及五)
	Hercules BioVenture,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2,749	-	12,749	(註二及五)
	Foxfortune Technology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32,650	-	32,650	(註二及五)
	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0	15,696	-	15,696	(註三及五)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4,000	16,891	-	16,891	(註三及五)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000	12,221	-	12,221	(註三及五)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5,030	-	15,030	(註三及五)
	<u>基金受益憑證</u>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135,157	300,022	-	300,022	(註四及五)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三：係按 106 年 6 月底成交價計算。

註四：基金受益憑證係按 106 年 6 月底淨值計算。

註五：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六：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買入		賣出			末期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單位數	金額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4,135,157	\$ 300,022	-	\$ -	\$ -	\$ -	24,135,157	\$ 300,022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640,975	45	(註一)	\$ -	—	(\$ 464,762)	(42)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21,711	30	(註一)	-	—	(315,137)	(2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3,110	9	(註一)	-	—	(102,558)	(9)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82,422	13	(註一)	-	—	(65,727)	(6)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最終同一母公司	進貨	114,909	18	(註一)	-	—	(25,762)	(9)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1,799	100	(註一)	-	—	-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最終同一母公司	進貨	187,643	18	(註一)	-	—	(66,527)	(14)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640,975)	(54)	(註一)	-	—	464,762	44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21,711)	(32)	(註一)	-	—	315,137	31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33,110)	(29)	(註一)	-	—	102,558	3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2,422)	(20)	(註一)	-	—	65,727	13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最終同一母公司	銷貨	(114,909)	(57)	(註一)	-	—	25,762	41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1,799)	(37)	(註一)	-	—	-	-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最終同一母公司	銷貨	(187,643)	(100)	(註一)	-	—	66,527	94	

註一：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廣進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 258,570 (註一)	-	\$ -	-	\$ 121,680	\$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464,762	-	-	-	114,872	-
富大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02,854	-	-	-	-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315,137	-	-	-	80,926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02,558	-	-	-	21,971	-

註一：係融資款。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期末	股數	比率(%)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之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並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 110,598	\$ 110,598	3,545,584	100	\$ 2,580,478	\$ 289,707	\$ 289,707	(註一)
	廣進有限公司	薩摩亞	電子零件買賣、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506,240	506,240	-	100	2,959,734	143,404	143,404	(註一)
	信錦企業(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電子零件及相關產品買賣	32	32	-	100	(24)	-	-	(註一)
	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設計及銷售電視壁掛產品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36,075	36,075	2,280,000	38	96,192	2,975	1,129	(註二)
廣進有限公司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19,342	119,342	-	100	939,214	119,644	119,644	(註一)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160,175	160,175	-	100	1,105,601	63,031	63,031	(註一)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貿易及投資事業	259,720	259,720	-	100	231,054	(5,716)	(5,716)	(註一)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大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6,643	16,643	-	100	308,869	3,400	3,564	(註一)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25,957	125,957	-	100	263,933	35,230	35,230	(註一)
	富慶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國際貿易業務	147,710	147,710	-	100	418,506	62,645	62,645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除高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43,51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63,365 (2,083 仟美元)	\$ -	\$ -	\$ 63,365 (2,083 仟美元)	\$ 145,105	100%	\$ 145,243	\$ 988,837	\$ 1,313,809 (43,189 仟美元)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各種金屬模具及塑膠模具等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45)	- (註二)	(45)	-	123,536 (4,061 仟美元)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11,428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41,250 (1,356 仟美元)	-	-	41,250 (1,356 仟美元)	17,014	100%	17,085	308,821	-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59,38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信錦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8,122	100%	8,556	185,485	24,397 (802 仟美元)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7,96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大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357,710)	100%	(357,708)	89,961	639,672 (21,028 仟美元)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各種金屬模具、塑膠模具及塑膠射出成型等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25,91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永業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35,853	100%	34,690	182,551	-
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廣進公司再投資大陸	49,737 (1,635 仟美元)	-	-	49,737 (1,635 仟美元)	(27,125)	- (註三)	(27,125)	-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8,58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嘉福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119,644	100%	119,644	939,201	571,866 (18,799 仟美元)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 153,24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京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	\$ 63,299	100%	\$ 62,610	\$ 959,832	\$ 345,176 (11,347 仟美元)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組裝筆記本電腦用精密軸承、精密五金及其配件	235,32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耀公司再投資大陸	182,520 (6,000 仟美元)	-	-	182,520 (6,000 仟美元)	(5,367)	100%	(5,716)	231,053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塑膠五金等零件之加工製造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39,89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富慶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63,343	100%	62,878	418,503	123,231 (4,051 仟美元)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13,925 (13,607 仟美元)	\$1,302,949 (42,832 仟美元)	\$3,220,108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完成清算。

註三：東莞富鼎塑膠五金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 4 月 19 日完成清算。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5,670	依雙方合約議定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35,445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165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51,288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842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47,515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682	依雙方合約議定	-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權利金收入	17,570	依雙方合約議定	-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36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15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1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2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7,642	依雙方合約議定	-
		2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0,08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640,9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5		
3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4,76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85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4	富大有限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745	依雙方合約議定	-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8,570	依雙方合約議定	3		
5	廣進有限公司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017	依雙方合約議定	1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4,9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6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76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60,24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92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7,00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	3	銷貨	111,79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2,97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2,5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2,40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47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7	東莞冠皇精密模具塑膠有限公司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86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8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5,7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82,42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9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6,55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5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10	重慶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87,6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55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11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33,11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5,13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12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421,71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0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3,7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